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通过查验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航财务”）提供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有关证件资料，并基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在内的东航财务的定期财务报告，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东航财务的经营资质、内控制度建设、业务和风险状况及经营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东航财务基本情况

东航财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东航财务于1995年12月6日由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共7家共同出资组建。后经四次增资及股权变更，现有注册资金20亿元人民币（含1,000万美元），股东单位3家，其中，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107,500万元，持股比例53.75%；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50,000万元，持股比例25.00%；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出资额42,500万元，持股比例21.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132246635F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39H231000001

法定代表人：徐春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686弄3号15楼

东航财务的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之间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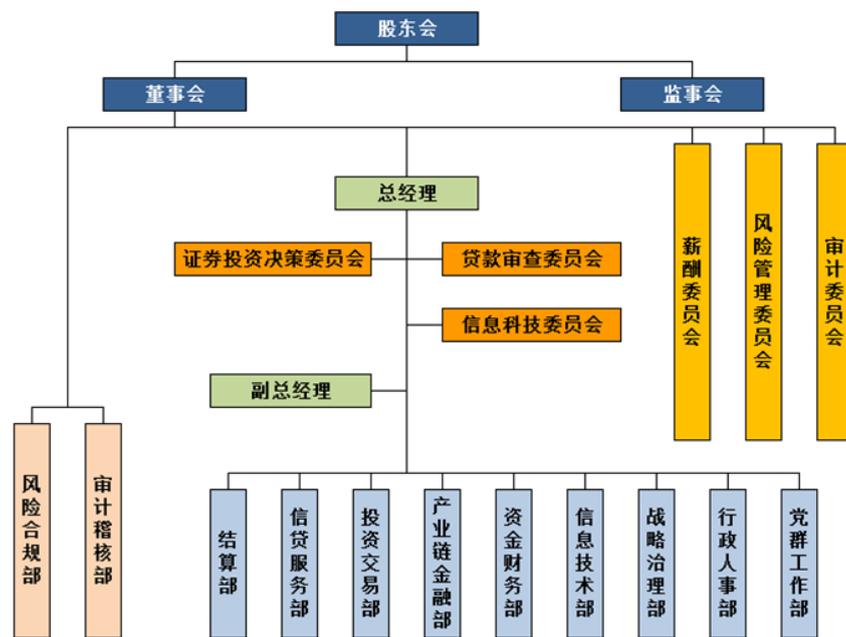
二、东航财务风险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东航财务已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对董事会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3个专业委员会，由具备相关专业知识的董事担任委员，辅助董事会进行重大风险管理、内部审计及人事薪酬方面的调研和决策。

东航财务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规范，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互相制衡、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东航财务按照决策系统、执行系统、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组织结构。

东航财务组织架构图如下：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东航财务目前组织架构完整，资源配备合理，能够有效履行内控职能，确保在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开展经营活动，稳健运行。

东航财务制定有《内部控制管理规定》《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手册》等制度，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风险控制、管理、监督和评估工作，定期听取风险管理工作及专项重大风险汇报，对上一年度的风险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评价。东航财务建立了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业务部门是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风险合规部是风险管理第二道防线，审计稽核部是风险管理第三道防线。

东航财务制定《授权管理办法》，建立全面的授权体系，每年由董事会进行重新评估确定年度授权，实施动态调整的差异化管理，根据业务发展明确各部门、岗位和人员的业

务权限，防止出现由于业务创新或发展导致的流程僵化、越权等行为。

（三）控制活动

1. 资金业务控制

东航财务制定有《人民币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人民币结算业务管理办法》、《外汇结算业务管理办法》、《现金管理平台业务管理办法》、《人民币存款管理办法》等制度，按照公司流程和标准规范执行，有效控制业务风险。结算业务方面，东航财务通过网银系统和财企直联实现集团内高度集中的结算业务，自动完成成员单位间的内部转账和系统收款，保障成员单位资金安全，定期完成对账工作；同时做好系统维护工作和应急演练，避免因系统故障造成客户无法及时进行资金结算等问题，减少操作风险的产生。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东航财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按照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开展存款业务，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 信贷业务控制

东航财务设立贷款审查委员会，建立审贷会议制度，遵循“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检查”的操作原则，严格按照《贷款审查委员会议事规则》、《集团企业客户信贷业务管理办法》、《集团企业客户授信管理办法》等制度开展信贷业务，业务制度和流程完备；贷款划拨后，对贷款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检查与监督，定期搜集财务报表和数据，做好贷后跟踪工作，滚动评估信用状况，按季度进行资产风险分类，根据分类结果进行相应资产、风险计提准备；定期开展贷款压力测试，评估在压力情况下贷款质量对东航财务的影响，拟定应对措施。

3. 投资管理控制

东航财务制定有《证券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证券投资管理办法》、《交易对手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投资规模严格控制在银保监会规定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投向均在经营范围内符合监管部门要求；交易对手均在东航财务白名单内。在决策程序上，由证券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投资分配额度、风险承受能力等，综合分析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在授权额度内审慎开展资产配置，严格执行穿透原则进行资产管理。业务开展后，每日对持仓情况进行风险监控，定期出具风险评估报告。

4. 信息系统控制

东航财务软硬件设施和信息安全体系完善，由信息技术部门对操作人员在其权限范围内进行授权，运用用户口令、证书、加密等技术措施保障系统安全。东航财务通过核心系统和集团成员单位开展结算、查询、转账等网上银行业务，并与投资交易、信贷业务系统相连，为东航财务提供客户管理、内部网银、银企直联、账户管理、财务总账、存款管理、外汇结售汇、委托付款、委托收款、信贷服务、企业报表等功能。

5. 内审稽核控制

董事会对审计稽核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核审计稽核重要制度和报告，审批年度审计稽核计划，指导、考核和评价审计稽核工作。审计稽核部作为内审职能部门，独立开展内部审计稽核工作，按照审计委员会年度内审计划，通过对各部制度执行情况、风险合规水平、内部控制环节等进行检查，对发现的各类问题进行具体分析，提出整改措施，并将检查情况以及结论抄送风险合规部并直接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四）风险管理总体评价

东航财务整体经营情况良好，业务均能按照制度和规定开展，各项指标符合监管规定，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风险管理有效。

三、东航财务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东航财务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061,627,003.48	11,508,556,263.46	55,486,448,425.12	37,708,634,686.37
所有者权益总额	2,524,998,165.58	2,511,199,498.40	2,481,514,121.19	2,625,251,863.44
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余额	8,177,245,689.52	8,552,497,228.11	52,739,714,971.23	34,937,179,714.03
营业总收入	380,080,189.46	384,003,599.74	378,083,362.17	549,467,525.28
利润总额	223,842,617.90	147,832,147.81	78,601,182.68	187,554,490.68
净利润	170,089,945.03	113,026,932.63	68,025,440.23	140,132,305.94

（二）东航财务管理情况

东航财务本着为集团服务提供全面优质服务的宗旨，坚持在《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以及相关批准文件框架内开展各项业务。无论是传统信贷业务、外汇业务、投资业务还是产业链新业务，均严格落实监管规定，密切关注业务风险，不断优化与完善内部管理与操作流程，审慎开展相关业务。随着金融市场的快速发展变化以及金融法规和监管政策的不断调整，东航财务进一步加强法律风险防范，强化法务与业务融合。在开展业务时提高法律审核的重视程度，审慎签订各类法律文件，做到层层把关，强化合同管理，且重大合同须上报集团法律部进一步审核。同时，东航财务通过聘请律师事务所作为法律顾问的方式，不断加强法律法规的日常学习，努力提高法律合规意识和理念，着力于将法律合规管理融入到东航财务的价值观、发展战略和运营目标中。

自东航财务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对东航财务风险管理的评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东航财务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东航财务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监管及监测指标情况表

分类	指标名称	监管要求	2018年末	2019年末	2020年末	2021年末
资本充足	资本充足率	≥10.5%	36.52%	26.58%	11.17%	13.56%
信用风险	不良资产率	≤4%	0.16%	0.10%	0.02%	0.03%
	不良贷款率	≤5%	0.90%	0.19%	0.09%	0.08%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375.30%	1434.43%	2794.48%	3101.02%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00%	100%	100%	100%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比例	≥25%	94.69%	39.59%	87.51%	61.76%
	存贷款比例		23.65%	69.35%	22.69%	37.39%
	人民币超额备付金率		0%	0%	0%	0%

备注：

1. 上述资产总额中不包含委托贷款；
2. 人民币超额备付率为公司存放在中国人民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款。

四、公司在东航财务的存贷情况

公司在东航财务的存款业务严格执行双方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子企业在东航财务本外币存款余额为699,922.06万元人民币，保函业务余额为1,001.00万元人民币，不存在贷款业务。存贷款余额均符合公司《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8）的约定。因此，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比例和贷款比例合理。公司在东航财务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并且东航财务给公司提供了良好的金融服务平台和信贷资金支持，未发生东航财务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五、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我们认为：东航财务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未发现东航财务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情况，经营业绩良好且稳步发展，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可以较好的控制风险。公司在东航财务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并且东航财务给公司提供了良好的金融服务平台和信贷资金支持。根据公司对东航财务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东航财务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东航财务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8日